

攀枝花市推进“厕所革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攀厕办发〔2019〕2号

攀枝花市推进“厕所革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厕所革命”行动方案 (2018—2020年)》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级各相关部门：

《攀枝花市“厕所革命”行动方案（2018—2020年）》已经攀枝花市推进“厕所革命”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攀枝花市推进“厕所革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代章)

2019年3月8日

攀枝花市“厕所革命”行动方案

（2018—2020年）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厕所革命”的重要指示精神及省政府关于开展“厕所革命”的工作部署，全面提升我市厕所建设管理水平，切实改善人居环境、解决民生问题，加快建设美丽繁荣和谐攀枝花，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厕所革命”工作的意见》（川办发〔2018〕89号），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若机构改革完成后各部门职能职责发生调整变化，按调整后的职能职责开展相应工作。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厕所革命”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按照“一管二改三建四满意”的总体思路和“数量充足、干净无味、实用免费、管理有效、卫生文明”的总体要求，完善全市公厕规划，大力推进公厕新建和改建，建立布局合理、设施完善、管理规范、管理规范的公厕服务体系，提升政府公共服务水平。

二、实施范围

实施范围。本方案所指厕所，即各行业公共厕所和农村户用厕所。其中公共厕所指各县（区）、乡（镇、街道）市政公用部门管理及产权单位管理供公众使用的厕所，具体包括：城乡公共厕所（城镇环卫公共厕所、公共场所配套公共厕所等社会对外开放公共厕所，农村公共厕所）；交通厕所（高速公路、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等交通沿线厕所，汽车客运站、水路客运码头等交通节

点厕所，加油站厕所，铁路车站厕所）；景区景点厕所（A级旅游景区、度假区、生态旅游示范区厕所，乡村旅游点、农家乐厕所，风景名胜區厕所，森林公园、湿地公园、自然保护区厕所，水利风景区厕所，地质公园厕所，文化馆、博物馆、图书馆、历史文化遗址等公共文化设施厕所）；学校厕所；医疗机构厕所；机关事业单位对外开放厕所；商场、超市、农贸市场等人员密集公共场所厕所。

三、工作目标

到2020年，全市共新建和改建公厕113座，农村户用卫生改建20125户，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85%，实现公共厕所设施配套和服务功能基本完善，女性、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如厕便利性明显提高，公共厕所长效管理机制健全完善，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其中，城乡公厕新建和改建77座，交通公厕新建和改建20座，景区景点公厕新建和改建16座。

四、重点任务及责任分工

（一）开展厕所普查。

全面开展调查摸底，理清存量公共厕所现状，查实基础信息和运行状况，按照“一厕一表”要求建立运行管理台账。同步开展农村户用厕所调查摸底工作，以县（区）为单位，准确掌握农村户厕数量、布点、模式等现状信息，建立专门台账。

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高新区管委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教育和体育局、市自然资源

和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林业局、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二）编制公厕专项规划。

要坚持以人为本、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原则，对全市城乡公厕、交通公厕、景区景点公厕进行统筹布局规划。在对全市公厕现状布点进行全面摸底调查的基础上，客观分析存在的主要问题，从群众如厕需求入手，根据《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14—2016）》《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27—2012）《旅游厕所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GB/T18973—2016）》等技术规范标准，结合攀枝花市实际，合理确定各类公厕配置数量、规模、布局和建设标准，以旱厕必改、不重复改造等原则为前提，科学制定近期建设计划，切实提高规划的可操作性。城市新区要将公厕用地纳入城市黄线保护范围，禁止擅自占用或者改变用途。商业服务、文化体育、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设施配建公厕，应明确公厕数量和建筑面积。

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三）加强科技支撑。

加强新型厕所技术和设备的研发和成果转化，鼓励产学研合

作，针对我市地域特点研发低成本、低能耗、易维护、高效率厕所处理技术，大力发展环保、节水、节能型公共厕所。以 2017 年国家旅游局发布的《厕所革命：技术与设备指南》为依托，鼓励采用生物除臭、生物降解、微水冲、真空气冲、无水冲、泡沫封堵等先进技术和先进材料，积极探索高原地区公共厕所太阳能利用途径。

牵头单位：市科学技术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市教育和体育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四）发展装配式厕所。

坚持“安全适用、技术先进、经济合理、质量可靠”原则，结合各地实际，研究制定我市装配式厕所标准化设计。开展装配式厕所试点，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和典型示范，改善提高装配式厕所建设质量、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推动厕所建造方式变革创新，结合 2018—2020 年厕所建设目标任务，大力发展装配式厕所，积极推广使用，大力提升装配式厕所在新改建厕所中的比例。

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市科学技术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五）加强公厕单体设计。

公厕设计要在满足国家相关技术规范的前提下，结合我市实

际，体现本土特色，因地制宜做好公厕建筑单体设计。加大新材料、新技术和新设备的应用，注重考虑残障人士、老人、小孩等特殊群体如厕问题，充分体现设计的科学性、环保性，增强如厕的便利性。

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林业局、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六）加快公厕建设。

1.城乡公厕建设。

（1）城市公厕。

积极采取措施推进城市公厕新建和改建，到 2020 年完成 38 座公共厕所的新建和改建任务。

建设项目配建公厕应与项目主体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加快改造城市老旧公厕，特别是旱厕和设施老化的公厕，满足“解决上、下水”“干净无异味”“配备洗手液和卫生纸”三项基本要求；严禁随意拆除城市公厕，确因旧城改造、道路拓宽等原因需要拆除的，应“拆一补一、就近建设”，不能减少现有公厕数量和建筑面积。

牵头单位：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乡（镇、街道）公厕。

重点抓好特色小镇、全国重点镇、“百镇试点”镇、旅游乡镇、乡镇政府所在地、公共场所、集贸市场等公厕新建和改造。同时，兼顾一般乡镇公共厕所改建、维修工作。到 2020 年，完成 21 座乡（镇、街道）公共厕所新建和改建任务。

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3）农村公厕。

重点抓好国家级历史文化名村、中国特色民族村公厕建设，结合美丽四川·宜居乡村及“四好村”建设、乡村旅游发展等，推动乡村厕所建设和改造。到 2020 年，全市农村公厕新建和改建 18 座。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交通厕所。

（1）交通沿线公厕。按照车辆行驶每 2 小时或 200 公里左右应有 1 座厕所的标准，做好交通沿线公厕的新建和改建。开放、改造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沿线公路服务管养设施厕所及加油站厕所。到 2020 年，完成普通国省干线公路 2 座厕所、加油站 12 座厕所的新建与改造任务。

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

(2) 交通节点公厕。根据日均客流量，做好车站、码头等交通节点公厕的新建和改建。到 2020 年，全市新建和改建汽车客运站厕所 6 座。

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

(3) 加油站公厕。到 2020 年，完成 12 座厕所的新建与改建任务。

牵头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

3. 景区景点公厕建设。

(1) 旅游景区景点厕所。按照 A 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生态旅游示范区等的建设标准，根据景区发展需要，加大旅游景区厕所建设改造。到 2020 年，完成 A 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生态旅游示范区、旅游集散中心等 6 座旅游标准化厕所的新建和改造任务。

牵头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

(2) 其他景区景点厕所。除 A 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生态旅游示范区等外，各风景名胜区、乡村旅游点、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等区域厕所，其设计、建设与改造要与当地文化元素、地域特色相融合。到 2020 年，完成风景名胜区、乡村旅游

点、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等 10 座标准化旅游厕所的新建和改造任务。

牵头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4.农村户用卫生厕所。依据《农村户厕卫生规范》（GB19379—2012）等相关标准规范，按照“因地制宜、一村一策、集中连片、整村推进”的方式，统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美丽四川·宜居乡村建设，结合农村危房改造、农村土坯房改造、易地扶贫搬迁、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大中型水库移民避险解困等政策，加快实施农村户用卫生厕所建设和改造工作。同步加强粪污治理，借鉴先进经验，积极探索推进沼气池改厕工作；综合考虑村庄区位、农户数量、聚居程度，结合经济条件和管理能力，选择适宜的污水收集和处理模式。污水管网未覆盖的地区，因地制宜推广以农村聚居点为单位的中小型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或以户为单位的生活污水及粪污一体化处理设备。到 2020 年，力争实现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85%以上。到 2020 年完成农村户用卫生厕所建设改造 20125 户。

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5.学校厕所。加快推进各级各类学校（含公办、民办幼儿园）厕所新建和改造工作。到 2020 年，基本实现学校厕所设施齐全，

厕位布局合理，满足使用需要，厕所洁净卫生。

牵头单位：市教育和体育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

6.医疗机构厕所。加快推进医院、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卫生厕所新建和改造工作。到 2020 年，实现医疗卫生单位卫生厕所全覆盖。

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

7.机关事业单位厕所。鼓励各级机关事业单位按照相关建设标准，逐步提升改造单位厕所，加强管理服务和检查维护，全面改善办公场所卫生环境，满足办公活动和职工如厕需求，提升如厕体验。同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厕所的对外开放和资源共享，方便大众如厕。

牵头单位：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8.商场、超市、农贸市场等人员密集公共场所厕所。引导商场、大型超市、大型商品批发市场等商贸流通场所推进厕所建设和改造工作，积极介入中心城区农贸市场新建过程中的厕所配套建设工作，同时引导城市餐馆、商务酒店加强厕所的提档升级工作。

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

管委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七）加强厕所管理。

1.加强运营管理。按照《城市公厕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9号）等有关规定，健全公共厕所运营管理长效机制，加强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管理，保持公共厕所的设施设备完好和干净无味。

牵头单位：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教育和体育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林业局、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提升信息化服务水平。加强公共厕所信息化、智能化服务，推广和运用“城市公共厕所云平台”，推动“互联网+公共厕所”，着力解决如厕难题。

牵头单位：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3.创新建管模式。鼓励以购买服务等方式，引进专业化企业进行品牌化、规模化连锁经营，确保公共厕所干净无味、卫生实用。鼓励采取PPP模式、委托模式、认养模式，引进专业厕所管

理公司进行集中管理，利用企业广告、自动售卖等多种模式，创新开发厕所商业业态，探索景区厕所纳入景区经营服务项目整体运营管理，商业集中区公共场所与商铺、摊位经营挂钩，城市公共厕所采取公私合营等模式。鼓励将厕所管理纳入政府公共服务范围，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将厕所的日常保洁、维护承包专业保洁公司统一负责。

牵头单位：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市推进“厕所革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各县（区）人民政府为各类厕所建设的责任主体、各牵头单位为各类厕所指导、督促的责任主体的原则，对三年行动方案目标任务进行细化分解，各县（区）人民政府、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政策保障，统筹协调、督促实施，严格按照三年行动方案，全力推动“厕所革命”各项任务按期完成。

（二）加强政策引导。在“厕所革命”规划、用地、立项、审批、水电等方面依法依规给予倾斜支持，通过土地、资金、税收等配套措施，全面推进厕所建设管理工作。建设独立厕所可采取划拨方式供地，出让土地中配套建设公共厕所的，可将公共厕所建设要求作为出让条件，并与主体建设项目同步建设、同步验收。鼓励利用地下空间开发建设公共厕所。厕所建设管理资金由各责

任主体负责筹集，市级财政给予适当补贴。

（三）强化督查考核。市推进“厕所革命”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对推进“厕所革命”工作情况进行监督考核，建立健全考评制度，将“厕所革命”建设工作纳入年度目标任务考核，从新建和改建公厕数量、建设标准、长效管理机制等方面对各相关单位进行综合考评，促进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附件：攀枝花市“厕所革命”目标任务分解表

附件

攀枝花市“厕所革命”目标任务分解表

类别	辖区	2018年(座)		2019年(座)		2020年(座)		合计(座)		责任单位	市级归口单位	
		新建	改建	新建	改建	新建	改建	新建	改建			
城乡公厕	城市	小计	17	3	3	6	4	5	24	14	各县(区)人民政府、 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 城新区管委会	市城市管理 行政执法局
		东区	4	0	1	0	0	1	4	1		
		西区	1	1	1	1	0	0	3	2		
		仁和区	2	0	1	2	2	0	9	2		
		米易县	4	0	0	1	0	0	2	1		
		盐边县	3	1	0	2	2	4	4	8		
		花城新区	3	0	0	0	0	0	2	0		
		钒钛高新区	0	1	0	0	0	0	0	0		
	乡(镇、 街道)	小计	7	2	3	3	3	3	13	8	各县(区)人民政府、 钒钛高新区管委会	市住房和城乡建 设局
		东区	1	0	0	0	0	0	1	0		
		西区	0	0	0	1	0	0	0	1		
		仁和区	2	0	1	0	1	1	4	1		
		米易县	2	0	1	1	1	1	4	2		
		盐边县	2	1	1	1	1	1	4	3		
		钒钛高新区	0	1	0	0	0	0	0	1		
		农村	小计	7	2	3	2	2	2	12		
	仁和区		3	0	1	0	0	0	4	0		
	米易县		2	1	1	1	1	1	4	3		
	盐边县		2	1	1	1	1	1	4	3		

交通厕所	普通国省干线公路		0	0	0	1	0	1	0	2	市交通运输局、仁和区人民政府	市交通运输局
	汽车客运站	米易县	1	4	0	1	0	0	1	5	米易县人民政府	市交通运输局
	加油站		2	2	0	2	0	6	2	10	各县（区）人民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景区景点厕所	A级景区、度假区、生态旅游示范区	小计	1	0	1	1	3	0	5	1	东区人民政府、米易县人民政府、盐边县人民政府	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东区	0	0	0	1	0	0	0	1		
		米易县	1	0	0	0	3	0	4	0		
		盐边县	0	0	1	0	0	0	1	0		
	乡村旅游点	小计	1	0	1	0	1	1	3	1	仁和区人民政府、米易县人民政府、盐边县人民政府	市农业农村局
		仁和区	1	0	0	0	0	1	1	1		
		米易县	0	0	1	0	0	0	1	0		
		盐边县	0	0	0	0	1	0	1	0		
	风景名胜	米易县	0	0	0	0	1	0	1	0	米易县人民政府	市林业局
	图书馆		0	3	0	0	0	0	0	3	各县（区）人民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花城新区管委会	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文化馆		0	2	0	0	0	0	0	2	各县（区）人民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	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农村户厕		0	2000	0	10023	0	8102	0	20125	各县（区）人民政府、钒钛高新区管委会	市农业农村局	
总计（不含农村户厕）			36	18	11	16	14	18	61	52		

